

证券代码：871982

证券简称：瑞美股份
券

主办券商：民生证

武汉瑞美展览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7 日
- 会议召开地点：武汉市江汉区建设大道 568 号新世界国贸大厦 I 座 37 楼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方永忠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议案的内容及表决方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2,4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3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审议通过《2023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2,4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23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审议《2023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2,4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2023 年度审计报告》

1. 议案内容：

审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信审字[2024]第 2-0032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2023 年度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2,4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2023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2023 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4-001）《2023 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4-00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2,4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审议《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2,4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审议《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2,4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 议案内容：

经审慎研究，根据公司发展需要，2023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转股份。本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发展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2,4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武汉瑞美展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2,4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

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武汉瑞美展览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2,4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超额关联交易追认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武汉瑞美展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关联交易追认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依照关联事项审议，根据相关规则，关联股东方永忠先生及其代表的武汉瑞通天成企业咨询有限公司（合伙企业）、刘定武先生、李舜先生、肖美华女士、曾颖女士回避表决。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的股东进行审议表决。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会议对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进行了预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武汉瑞美展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依照关联事项审议，根据相关规则，关联股东方永忠先生及其代表的武汉瑞通天成企业咨询有限公司（合伙企业）、刘定武先生、李舜先生、肖美华女士、曾颖女士回避表决。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进行审议表决。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拟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武汉瑞美展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22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依照关联事项审议，根据相关规则，关联股东方永忠先生及其代表的武汉瑞通天成企业咨询有限公司（合伙企业）、李舜先生、肖美华女士、曾颖女士回避表决。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进行审议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湖北瑞通天元律师事务所
- （二）律师姓名：朱娟律师、管萍律师
-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武汉瑞美展览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湖北瑞通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武汉瑞美展览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武汉瑞美展览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1 日